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5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7月19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广兴政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45,731,707 股，其中：高金科技认购 25,406,504 股；中合担保认购 12,393,417 股、上海猜特认购 1,487,210 股、世纪融通认购 1,487,210 股、宣家鑫认购 4,957,366 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最终非公开发行数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7、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监事会主席广兴政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监事会主席广兴政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监事会主席广兴政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

4、审议通过《关于与特定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监事会主席广兴政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

三、备查文件

-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与发行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二》。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